



编者按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把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让有意愿的进城农民工在城镇落户,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平等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为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2023年,公安机关高质量推进户籍制度改革,进一步畅通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渠道,推进更多政务业务“跨省通办”“全程网办”。本报今天刊发一组报道,展现公安机关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取得的进展成效。



江苏公安提升户籍政务服务质效释放政策红利 24项高频户籍事项实现“全省通办”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江苏省公安厅在全国率先探索实施高频户籍事项“全省通办”,凡江苏户籍居民可以就近到全省范围内任一公安户政服务窗口申办居民户口簿换领、户籍类证明出具等24项业务,自2023年9月实施以来,累计办理各项“全省通办”业务36万余笔。

“两市一窗”实现无差别跨市办

毗邻南京的镇江句容市宝华镇,近一半常住人口都是工作在南京、生活在宝华的“候鸟式”居民。因行政区划不同,工作地与居住地跨市分离,很多群众面临着办证难、办事难的问题。

3月7日上午,宁镇“两市一窗”宝华警务室揭牌,窗口首批进驻包括户籍、证明、综合、业务咨询四大类18项高频服务业务,以宁波、镇江两地公安“代收代办”“互通互联”为主要形式,实现事项“无差别”“跨市办”。

据了解,该警务室打造了系统连通、业务协同、信息共享的“一体化、融合化、同城化”全省首家跨设区市的公安政务服务示范品牌。在窗口建设过程中,两地公安机关不断强化科技赋能,创新融入了南京栖霞公安分局打造的“警政·栖心办”品牌项目,针对办理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窗口可通过“警政·栖心办”平台直接对接栖霞公安分局网办中心,由工作人员远程指导现场办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现在办理南京的居住证,不用专门跑到南京,在‘两市一窗’政务服务窗口就能办,实在太方便了!”拿到居住证的余先生高兴地说。

据了解,南京市公安局还先后牵头起草出台《南京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非户籍人口在城市落户实施意见》等文件,调整优化落户政策,进一步放宽落户条件,为城市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户籍政策支撑。

其中,通过深入了解农村外来人口落户需求,多次征求市人社、教育、医保等部门意见建议,不

断优化完善政策指标项及分值,调整优化后的《积分落户办法》进一步放宽了申请条件,加大了社保和居住年限分值比重,精简了指标项,为紧缺艰苦行业人员、房屋租赁人员提供了专属加分指标,探索户籍准入年限同城化累计互认,让更多长期在城市就业居住的普通劳动者可以落户城市。

“跨省通办”让群众免受奔波之苦

前不久,在浙江读大学的小刘急急忙忙赶到苏州太仓市公安局高新区派出所,提出自己周末要到上海参加一场考试,但身份证一时找不到了,只能寻求民警帮助。由于小刘的户籍地在河南,虽然在太仓已经可以跨省办身份证,却来不及取证。

民警决定为小刘办理临时身份证。为了不影响考试,民警很快联系到小刘老家的公安机关,经过高效对接,直接将5个工作日的办证时间归零,小刘不到半小时就拿到了证件。

近年来,苏州市公安局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推出居民身份证异地办理新举措,2021年启动“长三角区域”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试点工作,2023年在全省率先全面实现全国范围内的中、换、补领居民身份证和申领临时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服务。

“我们通过公安内部数据流转,省去当事人往返奔波,同时开通出具户籍类证明全程网办服务,实现异地网上申请、跨省出具证明,让群众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苏州市公安局政务服务管理支队政委罗娟说。

此外,为积极融入江苏“一张网”和长三角区域通办大局,苏州公安已实现69个事项长三角“全城通办”,5类户口迁移及出具户籍类证明事项可线上全流程办理。

据了解,自江苏省公安厅24项高频户籍事项“全省通办”户籍新政施行以来,江苏各地公安机关大幅提升了户籍政务服务的效率与质量,也为大量想在城市落户的外来人口带来了政策红利。

自2024年1月1日起,苏州市区积分落户准入分

公安机关深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 户口迁移政策全面开放放宽 让农业转移人口“进得来”“留得住”

□ 本报记者 张晨

“我国城镇化还有很大发展提升空间。”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把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人地钱”挂钩政策,让有意愿的进城农民工在城镇落户,推动未落户常住人口平等享受城镇基本公共服务。

“跨省户口迁移”“电子证照互认”“临时身份证申领”……近年来,公安机关会同有关部门持续深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进一步畅通农业转移人口落户渠道,推动居住证扩面提质,户籍管理便利化和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工作,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用一条条真招实策、一桩桩为民实事,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畅通落户渠道

“您好,请问您要办理什么业务?”在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双流区分局东升派出所一站式办证大厅内,民警赵晓红正在向前来办事的群众打招呼。这是自2月20日起,《成都市户籍迁入登记管理办法》《成都市居住证积分管理办法》施行后,成都各个办证中心业务繁忙的一个缩影。

据统计,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进展显著,常住人口城镇化率已从2012年的53.10%提高至2023年的66.16%。2023年户口迁移政策全面开放放宽,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城市的落户限制基本取消,300万以上城市的落户条件有序放宽。东部地区除极少数超大特大城市,中西部地区除个别省会(首府)城市外,全面开放放宽落户限制。

“作为我国在劳动力和人口迁移上的重要制度安排,户籍制度改革正在持续推进。”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特聘教授陆铭认为,存量人力资源再配置,在个体层面能够带来更高的收入和更好的就业机会;在国家层面,能够实现劳动资源更为充分的利用。

去年以来,公安机关推动部分超大特大城市出台政策,畅通普通劳动者落户渠道。广东省深圳市推动完善积分落户制度,确保社会保险缴纳年限和居住年限分数占主要比例,并逐年增加落户指标。天津市、江苏省南京市进一步精简积分指标项目设置,大幅降低学历、专业技术指标分值,取消年度落户名

额限制。辽宁省大连市取消积分落户制,调整为稳定就业或者缴纳社保即可落户。山东省青岛市在人才落户、居住落户、亲属投靠落户、就业落户以及投资创业落户等多个方面,大幅放宽了落户限制。

降低落户门槛

如何让农业转移人口“进得来”“留得住”“融得进”?推动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是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的关键一环。去年8月,公安机关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26条措施向社会公布。在此次推出的措施中,公安部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通过研究制定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相关措施,充分发挥人口管理对于人口有序流动的牵引作用。

一方面,推动各地全面取消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的城市落户限制,全面放宽城区常住人口300万至500万的I型大城市落户条件,完善城区常住人口500万以上的超大特大城市积分落户政策,确保社会保险缴纳年限和居住年限分数占主要比例,鼓励取消年度落户名额限制。

另一方面,进一步放宽集体户设立条件,鼓励各地在人才市场、众创空间以及乡镇(街道)或者村(社区)设立集体户,更好地便利群众落户。

“现在,城区常住人口500万以下的城市,基本上可以实现自由落户。”陆铭认为,对于人口流出地,户籍制度改革可以让相对偏远地区,尤其是偏远地区的农村人口,逐渐地跨区域迁移出来。

陆铭建议,应充分讨论户籍制度渐进改革过程中的一些细节问题。户籍制度改革不可能一步到位地把存量外来人口全部变成户籍人口,而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因此,有必要去讨论如何渐进。如关于积分落户制度,社保缴纳年限如果中断过,是不是可以累计等。在改革还不能让所有人立刻获得市民身份时,对流动人口的公共服务均等化作何考虑,应该要跟户籍制度改革齐头并进。

简政减繁增效

“在一个服务大厅一个窗口就能一起办证,大大方便了群众,而且很快就能办好,很方便。”这是市民陈先生到广西社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吕佳慧

“丢”了30余年的的一本户口簿,再次回到老人的身边,漫长的心结也就此解开……

2016年1月,家住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的蒋某因母亲为了“黑户”问题忧心忡忡而向当地派出所求助。幸运的是,正逢湖州户籍制度改革,长兴警方通过查询多方资料找到了蒋某母亲的迁出户口记录,并帮她开具了户口证明。

社保、医保、住宿、入学……几乎所有的社会活动都离不开一本户口簿,一张身份证。没对户口,让人“寸步难行”。同时,落户难问题也会对经济、就业等方面产生消极影响。

统一城乡户口,开放放宽城镇落户,推进跨省通办、区域通办……近年来浙江针对户籍制度改革推出的一系列举措,取得了显著成效。

2023年,浙江省公安厅推动省政府出台《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高质量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通知》。浙江省公安机关狠抓落实,全面开放放宽居住、人才、投靠落户、试行居住证转户籍制度,实行户籍准入年限累计互认,实现落户更方便、办理更便捷、保障更有力和劳动力要素流动更畅通,为户籍制度改革打造出“浙江样板”。据统计,2023年全年,浙江户籍省外净流入2019万人。

集聚人才

清晨,杭州市公安局拱墅分局户籍办中心民警胡晓霞正伏案办公,自20世纪90年代起,她便一直在户籍岗位上坚守,不知不觉已有三十余年。

“户籍新政优化了普通高校毕业生落户政策,可以先落户后工作,对年轻人来说是件好事。”胡晓霞感叹道,“这些年,随着改革不断深入,我们公安机关的办证理念也在不知不觉中得到转变,努力让在杭州的人都能安居乐业!”

2023年5月,在杭州市公安局牵头下,杭州户籍新政正式实施,主打一个“放”字,对于落户等条件均有放宽,为引进各类人才发挥了强有力的政策引擎作用。

3月8日,本科毕业不到一年的安徽籍叶女士在这个属于自己的节日里领到了自己的杭州户口簿。

因在网上网时了解了杭州放开人才落户的政策,叶女士便通过“浙里办”App提交了落户申请,拱墅区公安分局长庆派出所受理后,在两天内便帮助叶女士成功落户。“真的是‘一件事一次办’,这次落户的过程既畅通又迅速。”叶女士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自新政实施至今,杭州共办理人才引进落户75万余人,真正促进人力资源加速集聚,提高了综合竞争力。

杭州市公安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杨辉表示,杭州是一座开放包容的城市,户改政策围绕“优才”“圆梦”“安居”三个关键词展开。杭州公安将始终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努力让生活、创业在杭州的人都有归属感、获得感。

数字赋能

2023年10月25日,湖州市公安局发布并实施了《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高质量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通知》。

2015年,在湖州市公安局的推动下,湖州市打破城乡二元

自治区贵港市公安局港北分局办证大厅办理户口和出入境证件时的体会。

随着经济联系愈加紧密、人员交流愈加频繁,推进户口迁移等业务“跨省通办”“一网通办”,推动基本公共服务便利共享,是户籍制度改革的应有之义。面对新要求新期待,2023年全国公安机关持续拓展“跨省通办”业务种类,让更多群众享受改革便利。

在前期试点运行的基础上,2023年,公安部组织全面实施户口迁移、开具户籍类证明等高频户政业务“跨省通办”。截至目前,全国范围已实现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申领临时居民身份证及户口迁移、开具户籍类证明等一系列“跨省通办”新业务办理。

数据显示,2023年,全国公安机关共办理户口迁移“跨省通办”业务173万余笔,开具户籍类证明“跨省通办”业务74万余笔,新生儿入户“跨省通办”业务3万余笔,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80余万张,临时居民身份证“跨省通办”48万余张,为群众节约费用约38亿元,让更多群众享受到户政管理改革带来的便利。2023年,“互联网+公安政务服务”持续开展,上线公安政务服务业务办理项5.89万个,其中,57.5%的业务办理实现“最多跑一次”,37.7%的业务办理实现全程网办。

与此同时,在驾驶证、护照证件“全国通办”的基础上,29个省市区已实现所有类型户口迁移“跨省通办”,去年8月以来,办理户口迁移“跨省通办”50余万笔。全面启用“平安出海”微信小程序,方便沿海地区900余万出海人员生产生活。

公安机关还推动流动人口在线申领居住证,出台措施探索居住证制度便利化改革。河北实行京津冀居住证互认互通,辽宁省内跨市无需更换居住证,福州都市圈试行居住证互通互认。各地逐步建立健全与居住年限等条件相挂钩的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机制,居住证持有人享有的基本公共服务范围不断扩大,质量不断提高。

公安部有关部门负责人表示,公安机关将在深入推进现有举措的基础上持续发力,进一步深化行政管理服务改革,推进更多户政业务“跨省通办”“全程网办”,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制图/高岳

聚焦“优才”“圆梦”“安居”三个关键词 浙江公安打造户籍制度改革样板

户籍制度,全市263万户籍人口取消“农业”与“非农业”户口的性质差别,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享受同等社会公共服务。

2020年,长三角地区三省一市四地公安厅(局)在湖州召开长三角区域警务一体化领导小组会议,签署了户籍事项证明开具“一网通办”、跨省户口网上迁移等项目。

“十多年前,我办理跨省户口迁移用了一个多月时间,来回跑了好几趟。没想到这次替我母亲落户,只在湖州跑了一次派出所就完成了,时间不到一周。”会上,新湖州人汪雨天拿到了跨省网上迁移的居民户口簿,心情十分激动。

如今,湖州公安持续推进户籍制度改革,优化长三角地区户籍业务“区域通办”和“跨省通办”等政策,全面提升群众办事的便捷度。

2023年12月,广东籍陈先生因出差丢失了身份证,在湖州市安吉县公安局都吴派出所户籍民警的帮助下,次日便拿到了“新鲜出炉”的临时身份证。他对“跨省通办”这一便民举措称赞不已。

自2023年10月户籍新政实施以来,湖州公安办理户籍区域通办、跨省通办业务共1.5万余件。湖州公安利用数字赋能,真正将“我为群众办实事”落到实处,切实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在嘉兴,户籍业务也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了更高效、更便捷。自2023年3月1日起,嘉兴市推行全市范围内户籍业务全流程要素“一站数办”工作。

“有了‘一站数办’,对需要迁户口的老百姓来说不用两头跑,直接在线上就能实现数据流转,同步。”嘉兴市公安局秀洲区分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张建英告诉记者。

截至目前,嘉兴公安通过“一站数办”,为群众成功办理共26.1万余件户籍业务。嘉兴公安全面推进数字化改革,加快实施公安机关户政业务线上线下融合,以“一站数办”工作进一步延伸了户籍业务服务、管理的触角,让群众带去更多方便。

优化政策

近年来,宁波连续四次放宽落户政策,进一步优化人口结构,提升城市竞争力。

在此基础上,2023年11月24日,在宁波市公安局的牵头组织下,宁波《关于进一步放宽户口准入条件的通知》正式实施,其中“居住证转户籍制度”在浙江省范围内首次试行,成为此次宁波户籍新政中的一大亮点。

根据这项制度,只要在宁波城镇地区连续居住达到一定年限,持有浙江省居住证,就可以申请将户口迁入宁波。新政实施首日,“甬漂”余女士一家便在宁波海曙户政中心民警夏婷的帮助下,通过“居住证转户籍制度”成功实现了8年以来的落户愿望。

自户籍新政正式实施以来,宁波公安在全市范围内共设立户籍办点153个,为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咨询万余次,发送短信110余万条,进行政策解读,提醒有需要的群众注意落户事项。

宁波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五大队大队长罗江丽称,此次落户新政旨在推动优化宁波市户口迁移政策,吸引更多人口前来就业创业,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宁波将继续深化改革,优化发展环境,吸纳更多优秀人才,共同书写城市发展新篇章。